

##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根据上述新金融准则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修订，同时根据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

##### （二）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新金融准则的要求，公司将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根据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准则。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修订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修订情况

根据新金融准则的规定，会计政策具体变更修订如下：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公司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企业可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涉及的公司业务范围主要是公司在海外的业务，对公司2018年度定期报告相关财务数据的不产生影响，不涉及因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最近二年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的情况。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及意见

经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议案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按照财政部新金融准则和通知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议案和相关法律法规后，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议案后，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